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版）



二〇一六年八月

目录

释义	2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3
第二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4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6
四、项目资格文件的取得及协议签订情况	7
五、项目运营模式	7
六、项目投资估算及预期经济效益	8
七、结论	8
第三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意义	9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9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9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同力水泥、公司	指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发展公司	指	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兴港投资	指	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郑州航空港区）兴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航空港实验区、航空港区、实验区、港区	指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 万元（含 3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拟投入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	69,755.59	30,000
合计		69,755.59	3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上述项目资金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投资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的缺口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予以解决。

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快推动项目的实施，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程度，先行以自筹资金进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自筹资金。

第二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

实施主体 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郑州航空港实验区（综保区）机场至新密快速通道以南，滨河东路以北，枣梨路以西，枣庄路以东。

建设内容 新建日供水规模 20 万吨净水厂一座（10 万吨黄河水+10 万吨南水北调水）。新购置膜处理设备、碳滤、砂滤等相关供水设备及出厂配套输水干管 6 公里等工程。净水厂采取常规处理、深度处理和污泥处理工艺流程以及相应的变配电系统、自控系统等。

占地面积 约 163,372 平方米（245 亩）

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港水务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发展公司与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郑州航空港区）兴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投资”）三家公司按 65%、25%、10%的股权比例共同投资设立，该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在郑州航空港区正式注册成立。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落实国家产业政策

2013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 号），强调“民生优先”的基本原则，提出“坚持先地下、后地上，优先加强供水、供气、电力、通信、公共交通、物流配送、防灾避险等与民生密切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老旧基础设施改造”；要求“加快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积极推进城乡统筹区域供水；加强饮用水水源建设与保护，合理利用水资源，限期关闭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自备水井，切实保障城市供水安全”。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响应了国家关于“民生优先”的基本原则，落实了国家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要求，对改善郑州市、尤其是航空港实验区区域民生具有重要意义。

（二）推进城市发展的需要

2013 年 3 月，国务院正式批复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发展规划（2013—2025 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要求推进航空港实验区“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强调要“加快南水北调受水设施、水厂及管网建设，规划建设应急备用水源，提高供水保障能力”。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作为市政基础设施，实施建成后，一方面将满足航空港实验区快速发展中的居民用水需求，另一方面将有效提高航空港实验区的供水水质，为将实验区建设成为“具有较高品位和国际化程度的城市综合服务区”提供先决条件；同时，为郑州市“形成空港、产业、居住、生态功能区共同支撑的航空都市”提供有效支持。

（三）满足航空港区快速发展中的用水需求

目前，航空港区供水主要由航空港区第一水厂提供。航空港区第一水厂分为一期工程及二期工程。其中，第一水厂一期工程的初始设计供水规模为 10 万 m^3/d ，其水源由两部分组成：航空港区地下水供水能力为 3 万 m^3/d ，剩余 7 万 m^3/d 供水由郑东新区东周水厂通过 27 公里直径为 1 米的供水管道引水至第一水厂；2014 年年底，航空港区第一水厂二期工程正式投产运行，水源为南水北调中线的丹江水，航空港区第一水厂的总供水能力提高至 20 万 m^3/d 。

该供水系统存在以下问题：（1）港区地下水源为消耗性水源，且实际取水能力仅为约 2 万 m^3/d ，无法作为港区的长期供水水源，目前仅作为应急储备水源；（2）东周水厂建设时在黄河滩区共有 72 眼井，但目前实际供水的不足 40 眼井。该水厂在高峰供水时已经处于超负荷运行的状态，无法作为可靠的港区长期供水水源；（3）作为主要供水来源的南水北调中线的丹江水水源存在时空分布不均的问题，供水保证率仅为 70% 左右，严重影响了港区的供水质量。

同时，随着航空港区建设的发展和人口的持续增多，航空港实验区的用水量日趋走高。根据《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发展规划（2013-2025 年）》和《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概念性总体规划（2013-2040）》，港区规划总面积 415km²，2020 年人口规模预计达到 90 万人，2030 年增至 190 万人，2040 年将达到 260 万人。根据人口规模预计用水的供给要求，2020 年港区规划建设供水总量为 40 万 m³/d，2030 年为 80 万 m³/d，2040 年将达到 100 万 m³/d。

因此，随着港区经济的跨跃式发展和人口规模的迅速增长，目前的供水系统将无法满足港区的用水需求。航空港区第二水厂的建设投产将显著提高港区的供水规模，有效增强港区的供水保障能力，促进港区持续稳定的发展。

（四）保障航空港区的用水安全

目前，港区的供水主要由航空港区第一水厂提供，一旦该水厂发生故障将会造成港区大范围的停水，严重影响区域的生产生活，所造成的损失也将无法估计；同时，由于第一水厂的供水主要依赖南水北调水源，除存在前述南水北调水时空分布不均的问题外，跨区域远距离输水管线运行的稳定性也将影响港区的用水安全。

本次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建成后，不但将为港区增加另一主供水水源，还将形成南水北调水和黄河水双水源供水，为港区供水的安全性提供有力保障。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一）原水水源稳定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拟采用南水北调水和黄河水作为其主要原水水源。南水北调输水干渠位于新郑机场所处的港区的西侧高区，由港区南北方向穿过，可为航空港实验区提供优质的城市供水水源；同时，根据《郑州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09-2020 年）》，黄河水可向航空港实验区供给的平均日供水量为 60 万 m³/d，最高日供水量为 78 万 m³/d，这可为第二水厂的正常运转提供有效的水源保障。

（二）项目实施将采用可靠的净水工艺流程

为满足郑州航空港高品质、高标准供水系统要求以及港区人民对水质的日益提高的需求，应对突发水质污染，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拟在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项目中采用“预臭氧接触池+机械混合折板絮凝平流沉淀池+V 型滤池+臭氧接触池+下向流生物活性炭滤池+超滤膜池”的净水组合工艺流程。本次第二水厂一期工程建成达产后，完善的净水工艺流程将为航空港实验区供水水质提供可靠保障，出厂水品质将具有直饮水最高标准。

四、项目资格文件的取得及协议签订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已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如下：

2015 年 4 月 7 日，本项目取得《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豫郑航空城建【2015】04899）；

2015 年 4 月 30 日，本项目取得《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规划与国土资源局关于实验区第二水厂、第一给水加压泵站和应急调蓄水库选址规划的批复》（郑港规土【2015】51 号）；

2015 年 10 月 28 日，本项目取得《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市政建设环保局关于<郑州航空港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的批复》（郑港环表（2015）44 号）。

五、项目运营模式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由控股发展公司设立的项目公司航空港水务公司负责建设及建成后的日常运营。

项目建成后，该项目工程将成为市政供水的重要组成部分，由航空港水务公司组建的管理团队负责日常经营，并设置相关的职能部门负责采购、生产、销售及质量管理等工作。项目工程将通过生产制水、并为区域内的居民和企业提供生

活和生产用水，直接向用水居民和企业收取水费的方式收回投资，并获得收益。

六、项目投资估算及预期经济效益

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69,755.5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51,123.52 万元，其他费用为 11,873.38 万元，预备费为 5,039.75 万元，具体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51,123.52	73.29
2	其他费用	11,873.38	17.02
3	预备费	5,039.75	7.22
4	铺底流动资金	433.05	0.62
5	建设期贷款利息	1,285.89	1.84
建设总投资		69,755.59	100

按照项目建设期 1 年，经营期 20 年计算，经测算，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6.12%，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2.65 年。

七、结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航空港实验区第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有效满足港区快速发展中居民的用水需求，提高港区供水水质，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对于公司而言，该项目的运营可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来源，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第三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意义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的整体经营战略，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提升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增强公司竞争能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有所增长，资本实力将得到较大提升；本次发行对公司资本结构的优化将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二）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短期内将无法产生收益。随着投资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将得以提升，持续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经一段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等每股盈利指标将被摊薄。

（三）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显著增加。随着投资项目的陆续建成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将得以提高，从而带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将得以逐渐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需经一段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公司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将被摊薄。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